

#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三補考 考試日程

補考地點：莊敬四樓會議室

日期	5月9日（星期五）		
時間	11:10~12:00	13:00~13:50	14:00~14:50
科目	1.數學甲 2.數學乙 3.生物 4.英文聽講、英文閱讀與寫作	1.物理 2.歷史(科技、環境與藝術的歷史) 3.地理(空間資訊科技)	1.化學 2.公民(民主政治與法律) 3.全民國防教育

## ※注意事項

- 一、若於同一時段需補考兩科的同學，考試時間延長50分鐘。
- 二、請務必攜帶「**有照片(學生證、身分證或健保卡)足以證明本人身份之證件**」，否則**不准應考**，並請將有照片的身分證件放於桌面，以利監考老師核對。
- 三、考試開始後**逾15分鐘不得入場**，考試**開始30分鐘後始得交卷離場**，且補考試題卷與答案卷(卡)皆須繳回。
- 四、除應試之必要文具外，**不得使用計算機、計算紙及印有與各科考試內容相關之文具、具有通訊功能之器材(如手機、PDA等等)**；**手機不得放置於桌面上且須關機**，若發出聲響則以作弊論處。
- 五、考試結束後應停止作答，待監考老師回收試題卷與答案卷(卡)並確認數量後方可離場。
- 六、學生參加考試應確實遵守考試規則，違反者依相關規定處理（請參見學生手冊）。

